

瑞安市 2009 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参评单位情况介绍

(上接第 10 版)

瑞安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2009 年,我局按照科学发展观的要求,深入贯彻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精神,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行风建设,巩固和扩大作风建设成果,推进劳动保障事业新发展。一是强组织领导。党风廉政建设“一把手”负总责,班子其他成员各负其责;局党委与 13 个所属单位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形成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责任体系;反腐倡廉、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考核、同奖惩。

二是抓制度建设。根据形势发展,对已有 46 项制度和办事程序进行认真讨论和修订,健全内部管理制度;全面推行首问负责制等制度,严格落实政务公开制度,提高办事效率。

三是创满意窗口。深入开展创建优质服务窗口暨“群众满意基层站所(办事窗口)”活动,树立典型窗口,以点带面;深化机关作风建设,推行“阳光劳保”,做到政策、收费、程序“三透明”,培养政治强、业务精、作风硬的高素质劳动保障队伍。

四是重检查监督。加强内部督查,严肃纪律,严明奖惩;聘请兼职纪检监察员,通过各种形式,听取意见;畅通诉求渠道,开门纳谏,接受监督。

五是促事业发展。落实政策,提升服务,推进就业再就业,截至 10 月,全市新增城镇就业岗位 8612 个,1623 人实现再就业;注重扩面,完善社保体系,五项社保新增 66636 人次;加强用工管理,强化执法维权,处理劳资纠纷、劳动争议案件 1621 起,办理信访 154 件,保持劳资纠纷恶性、集体上访“零”纪录,促进社会稳定。

瑞安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作为承担着重要社会责任的国有企业,始终坚持“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服务电力客户、服务发电企业、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宗旨,着力构建优质服务和行风建设长效机制,狠抓优质服务能力建设,行风建设收效明显。

一、加快建设,完善瑞安电网结构。完成年度电网建设投资 1.3 亿元,220kV 东南变,110kV 北一、丰收变等 10 个输变电工程进展顺利,瑞安主网架不断完善。实施“新农村、新电力、新服务”战略,投入新农村电气化建设资金 6122 万元,新建电气化乡镇 5 个,电气化村 81 个。

二、多措并举,提升优质服务水平。实施“温州电力春风行动”21 项活动,开展“迎祖国 60 华诞,展供电服务风采”活动,参加“千名干部进千企、共渡难关促升级”活动,参与“阳光行动·局长在线”栏目,坚持“总经理接待日”制度,科学制订有序用电方案,建立停电预告和信息发布制度,切实提高优质服务水平。严格执行《电网供电能力限制预警方案》,在迎峰度夏和国庆等关键时期确保党政机关、新闻媒体和居民正常用电。

三、强化监督,加强电力行风建设。积极创建“群众满意基层站所”,开展“党员志愿者服务”活动,加强廉洁从业教育,不定期开展行风督查,加大行风建设工作力度。加强与市纪委、纠风办、媒体沟通联系,积极拓展外部监督渠道,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定期召开行风监督员会议,并组织对基层站所进行明察暗访。

瑞安市经济贸易局

一是完善制度,加强服务。近年来,经贸局多次召开行风建设专题委员会,开展“双千”服务企业活动。严格指纹打卡考勤,首问负责,一次性告知,AB 岗、干部素质督察等制度,深化效能建设和政务公开等工作;实行班子成员、科室长联系乡镇、企业制度,召开各类专题会议,协调破解企业难题 311 个。

二是制定政策,优化环境。依法行政,简化程序,实行核准备案制,所有项目实行网上备案,免费办理,已办理技术改造备案和核准项目 90 项;在瑞安日报上解读有关工业政策,帮助企业熟悉政策,用好政策;在资金补助、金融服务、厂房改造、用地指标安排等方面出台系列扶工新政,强化政策支撑,优化经营环境。

三是把握重点,务求实效。继续实施“创新强工”战略,推进工业项目投资和标准厂房建设;指导企业做好技术创新;开展创业星级企业活动,评选五十强、工业转型升级排头兵企业,推进企业整合提升、做大做强工作;加强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建设和节能降耗工作,加大能源监管力度;实现连锁超市乡镇全覆盖,实行家电下乡、家电以旧换新工作,促进商贸流通发展,方便群众生活。

四是加强廉政建设,保障政令畅通。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开展经常性警示教育,做到警钟常鸣;完善领导信访接待日制度,信访问题已全部办结,切实为群众排忧解难;及时查处案件,做到为民、务实、清廉,保障政令畅通,真正为经济建设保驾护航。

瑞安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009 年,我局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紧密结合“质量和安全年”、“企业服务年”活动,推动行风建设深入开展。

一是在推动转型升级中体现服务效果。建成开通“瑞安市标准创新公共服务平台”,为三大主导产业免费提供 20746 个国内外最新标准以及各项标准服务,解决我市企业长期存在的标准获取渠道少、费用高难题;通过中层干部结对联系企业、质量小组帮扶等措施,培育推荐 61 家企业申报省、温州市名牌产。制作分发 3000 份“便民联系卡”,并制作审批事项“一次性告知书”,切实改进审批与办事服务。继续执行去年明确的各项收费优惠政策,共为企业减免各项收费 130 多万元。

二是在抓好安全监管中树立服务意识。探索实施质量安全分线监管模式,帮助 19 家新建食品企业获得 QS 证书,帮助企业整改各类隐患特种设备 407 台,隐患整改率达到 98%,完成产品质量抽查 1016 个批次,并重点抓好豆制品、粉干、液化气钢瓶以及机械压力机、点炒机、机油滤清器等重点产品整治,确保我市特种设备、食品 and 产品质量安全。此外,我们还实行“首查不罚”和重点企业执法“预告制”,并全面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促进执法公开公平。

三是在着力改善民生中深化服务内容。继续牵头开展全市“十小”行业整顿,改善提升“十小”行业服务水平。深入开展计量器具免费强制检定,共对全市 68 家集贸市场的各类衡器和 30 家乡镇卫生院的各类医疗计量

器具进行强制检定,确保群众放心购物、安全就医。

瑞安市交通局

一年来,我们紧紧围绕市委市府中心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深入学习十七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省、温州市交通工作会议精神,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群众满意为目标,行风建设和工作效能不断上新台阶。

一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快速推进。截至 10 月底,已完成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总投资 3.43 亿元,飞云江三桥及接线全线通车;瑞枫公路建设得到快速推进,年底可完成主体工程实现全线通车;进港公路一期工程如期开工建设;104 国道飞云江大桥拼宽、57 省道高楼大桥至张基岭段、老 56 省道瑞安段等改建工程建设进展顺利,建成农村公路 17 公里。完成年度公路养护工程投资 2461.27 万元,实现全市公路平均优良路率 66.72%、新增绿色通道 37.2 公里。

二是交通行业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深入开展群众满意基层站所等活动。实行执法和服务相结合,不断规范运输市场,全力推进城乡公交一体化。着力解决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办理行政许可 178 件,查处违章案件共 2597 件;新增农村客运线路 2 条,全市农村班车通村率已达 85.61%。完成农村客运站场建设 2 个,建造港湾式停靠站 20 座,极大地方便了群众出行,深受欢迎。

三是党员干部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以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为契机,走进矛盾,破解难题,达到了预期目的。通过“一把手”上党课、开展廉洁从政行为教育和职业道德教育等活动,党员干部职工的整体素质不断提高,工作作风明显转变。全年办理信访举报 21 件,办结率 100%;承办市级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 100 件,满意率 100%。

瑞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粮食局)

2009 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粮食局)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以行风建设为主线,贯穿经济工作全局,不断创新,促进发改工作上新台阶。

一是抓制度,规范干部从政行为。把行风建设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制订《服务公约》及《工作人员廉洁自律的若干规定》,规范价格行为自由裁量权指导标准暂行规定,形成行为规范、清正廉洁的工作机制,从源头上防止腐败。

二是抓教育,提高干部综合素质。深入开展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和反腐败的警示教育,编印《廉政教育读本》,开展读书思廉活动,促进干部队伍综合素质不断提升。大兴求真务实的调研之风,每个科室撰写调研课题,为破解发展难题,实现瑞安经济新跨越筹谋献策。

三是抓服务,积极为民办实事。推进沿海产业带建设,拓展企业融资渠道,推动企业和金融机构牵线搭桥,解决资金、土地等要素的制约,继续为农户开展“送政策、送订单、送定金、送信息”活动,以“12358”价格举报电话为平台,受理群众各类咨询和价格举报,做到依法行政,维护市场价格稳定。

四是抓监督,树立发改良好形象。把强化内部监督作为树立发改系统良好形象的重要举措,定期对机关人员行风进行督查,通过机关效能监察和告诫,提醒科室提高服务意识。坚决遏制有令不办、办事拖拉、吃拿卡要、态度刁蛮的现象。

瑞安市水利局

一、强化服务,重心下移。坚持工作重心下移,合理布局服务网络,增设水利基层站所,并加强对基层站所的建设力度,规范服务程序,优化办公环境,努力提高基层站所的信息化、自动化水平。积极做好示范基层站所创建工作,并以点带面全面提升基层站所的服务水平和办事效率。

二、突出重点,抓住热点。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注重行风建设和局中心工作相结合,一是突出防汛工作重点,全力投入防台抗灾,有效防御台风和洪涝灾害的损失;二是抓住热点、难点,积极开展下基层服务,切实解决群众吃水困难、水利基础设施薄弱以及基层防汛防台体系建设基础薄弱等问题;三是耐心细致做好信访工作,维护社会稳定;四是加强采砂监管,下功夫拆除违章建筑,做到依法行政、文明执法。

三、政务公开,接受监督。依托市政府信息公开专栏、瑞安水利网和局机关设立的政务公开栏,进一步扩大公开范围,细化、量化公开内容,做到局务公开、审批公开、财务公开、人事公开。同时,规范行政审批,畅通举报投诉渠道,实行承诺服务,确保各项工作的公开、公正和透明。

四、健全机制,加强监管。一是进一步健全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建立健全领导干部联系基层的长效机制;二是注重廉政建设,落实监督措施,把工程建设监督和作风纪律检查寓于日常管理之中,从源头上预防腐败和违纪问题的发生。全年干部职工没有发生违法违纪行为。

瑞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今年,我办大力加强行风建设,取得显著成效。一是抓制度强规范。制订《关于完善国有投资项目招标投标工作的通知》等规范性文件,强力实施“三推行、六加强”工作措施,进一步推进文件的规范化建设。二是抓关键强监管。推进市场诚信体系建设,加强标后监管,打击不诚信市场行为。出台《评标专家管理办法》,依照规定将 4 名严重违法工作纪律和职业道德的专家清出专家库,加强代理机构管理办法研究,对招标代理实行采购,对拍卖代理实行会员制管理。三是抓服务强功能。购买“评标专家自动抽取语音通知”系统,改进办公自动化系统,建成标准化智能化档案室,建立评标专家接待室,落实“亮牌服务”、“AB 岗”、“一次性告知”等制度,为交易各方提供更优质服务。四是抓队伍强素质。开展以科学发展观、理想信念、形势政策为主要内容的各种教育活动,激发提高素质服务人民的责任感、使命感和紧迫感。大力实施“素质提升和能力塑造”工程,鼓励参加在职学习 and 职称考试,采取外送学习、交叉任职、轮岗培训等办法,多渠道全方位提高干部职工的素质能力。五是抓考核强管理。完善《科室目标责任制考核办法》,继续对内部人员实行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修订考勤、请假、专家抽取、财务管理等内部规章制度,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六是抓载体强创建。在前几年成功创建瑞安市文明单位的基础上,积极开展创建温州市级文明单位活动,提升档次,外树形象,内强素质,全面提高单位的建设水平。

瑞安市风景旅游管理局

一、以制度为保障,有序开展行风建设各项活动。及时调整行风建设领导小组成员;制订出台《瑞安市风景旅游管理局 2009 年行风建设实施方案》、《行风建设责任考核》;完善考勤、AB 岗、信息公开等工作制度;严格规范机关电脑使用,有序推进行风建设的各项活动。

二、以学习求提高,大力加强行风建设思想教育。坚持周一学习例会制度,由局班子成员与各科室负责人轮流组织学习党风廉政、政策法规、业务知识、行业行规等相关知识,并要求写出心得体会,提高干部职工的理论水平,在思想上加强行风建设。同时在网上开辟学习园地,实行网上学习交流,既方便了干部职工,又达到学习交流的效果。

三、以实绩报社会,充分体现行风建设实际效果。通过成功创建寨寮溪国家 AAAA 级风景名胜區,进一步提升瑞安旅游档次;通过经常性的旅游市场检查,进一步改善旅游行业风气;通过多种形式的培训和比赛活动,进一步提高旅游从业人员素质;通过指导旅游企业做大做强,壮大旅游企业实力;通过旅游进社区、发放消费券等惠民措施,进一步刺激旅游消费市场。

四、以督查促改进,不断完善行风建设长效机制。一是聘请 20 名旅游行风监督员,加强对旅游行业各项工作的监督。二是广开言路,两次向社会各界征求意见和建议。三是采用行政处罚手段,严格旅游行业纠风监管。四是通过效能戒勉机制,防止行政不作为和行风乱作为现象的发生。

瑞安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市安监局主管全市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工作。今年以来,我局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以“安全生产年”活动为主线,扎实开展安全生产“三项行动”和“三项建设”,全市安全生产形势保持总体稳定。

一、认真监管,履行职责。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治理,排查各类隐患 10374 项,整改 9251 项,整改率达 89.2%。组织开展危化品、泡沫塑料等 8 个行业专项整治,回复群众举报 60 起,查处违法单位 250 家,立案查处 111 起。在新闻媒体开辟“安全视界”专栏(刊),深入开展宣传教育。实施“全员安全培训”工程,培训各类人员 58641 人次。组织开展全市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演练,提高应对突发事件的处置和救援能力。1-10 月份,全市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直接经济损失 3 项指标均实现“零增长”。

二、依法行政,严格执法。严把行政许可关,办理各类申报件 304 件。认真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和行政问责制,开展“执法质量”考核评议,促进执法行为规范化。实行审批、执法、审理“三权分离”制度,严格执行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指导标准,坚持案审委制度,体现处罚的公开、公平、公正。

三、优化服务,转变作风。深化政务公开,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加强内部管理。坚持执法与服务相结合,推出“十项服务”举措:免费为企业员工开展安全培训、安全生产“123”企业服务活动、执法办案“一带一”活动、“局长联企”和“专家联企”活动,实行“一站式”审批等。

瑞安市教育局

一是改革招生制度,提高教育公信力。上半年,我局在飞云镇中心小学启动招生改革试点工作,适龄儿童入学按施教条件分批次招收,拟录取学生采用“随机选号”,依次公示 3 天,额满为止。体现依法、阳光、有序的招生原则,受到学生家长、社会各界、主流媒体的高度评价。明年将推广试点工作成功经验,高中招生实行“三限政策”、网上录取,重点高中定向生比例超过 42%。改进幼儿园招生工作,坚持信息公开、实名招生、集体研究。

二是完善教师流动机制,彰显时间、标准、原则“三统一”。坚持编制许可、流向科学、配置合理、理由正当原则,做好市内教师流动工作:绝不允许在学期中期调动,以免影响教学秩序;量化考核加文化测试;不搞特权,切实消除靠人情关系等不良现象。此举深得全市教育系统的拥护和社会各界的好评。

三是狠刹乱带生乱办班乱补课现象,树立教育系统良好形象。督促各教育学区、学校切实加强领导,层层落实责任,采取有效措施坚决制止“三乱”行为。近来已对 6 名校级干部查处“三乱”不力,根据情节分别给予扣发 2 个月绩效工资或诫勉谈话;对 12 名教师因“三乱”给予待聘 1 年或扣发 3 个月绩效工资。

四是扩大内部审计领域,加强教育经费使用监督力度。本局列入浙江省内部审计协会教育分会理事单位;有 2 个项目获浙江省、温州市内部审计协会优秀内审项目奖;有 2 篇审计理论调研文章获温州市二等奖。审计实务和审计理论成果走在温州乃至浙江前列。

瑞安市农业局(林业局)

瑞安市农林局承担全市农业、林业、农村经济发展等主要职责。根据市委、市政府开展 2009 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工作要求,我局高度重视,努力从加强学习教育、强化制度建设、转变工作作风等方面着手,扎实推进行风建设。

一、加强学习教育,提高队伍素质。结合农林工作实际,深入学习贯彻十七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增强指导“三农”工作的能力。认真学习贯彻《瑞安市机关作风建设八条禁令》和《中共中央纪委关于严格禁止利用职务上的便利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若干规定》,切实增强全局干部职工的思想意识和廉洁自律意识。

二、强化制度建设,规范行政行为。以深化效能建设、推进政务公开为载体,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严格执行《关于加强制度建设的若干规定》、《关于加强制度建设的补充规定》等制度。抓好森林警察大队、农经总站效能建设,进一步增强服务意识,规范办事程序,实行文明执法。认真执行《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范信息公开。

三、转变工作作风,维护农民利益。紧紧围绕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坚持把促进农业增产、农民增收、农村繁荣作为行风建设的出发点,不断强化服务职能,努力打造农林机关形象。通过实施农林特色基地建设、林业生态建设、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能力建设,加强农技服务、信息服务、执法服务,有效解决农林发展的热点难点问题,切实维护农民群众的利益。

瑞安市财政地税局

2009 年,我局以强化服务理念建设为目标,开展科学管理转变作风专项行动,进一步推进我局行风建设持续深入开展。

一是加强服务平台建设。在办税大厅设置便民申报咨询服务区、税收政策公告栏,及时解决纳税人碰到的涉税问题;积极推行“网上纳税申报”,建立“网上纳税咨询台”、“税企 QQ 群”,向企业发送电子税收宣传资料,同时,由专职人员实时解答纳税人有关涉税问题;建立 POS 机刷卡缴税(费)制,解决纳税人税务机关、银行两头跑现象。

二是加强服务制度建设。推行“补正承诺制”、“税务登记免填单制”,实行“一次性告知制”,优化办税流程,精简纳税人涉税申请事项,推行“一窗通”全能办税服务。

三是加强与社会各界联系沟通工作。通过走访企业、召开民主恳谈会、税企沟通会以及网上在线问计于民等形式,积极主动与社会各界加强联系沟通工作,广泛征求意见和建议,并加以整改。

四是开展“春雨”专项行动。选派精干力量深入企业,开展“四送”活动,即“送诚心到户、送政策到户、送实惠到户、送措施到户”,帮企业减压,促企业发展。五是加强“行风建设”长效管理。继续实行目标考核月考制度,主动邀请温州市局、政协特约监督员等相关人员对我局开展明查暗访活动,发现问题,及时处埋,狠抓行风建设各项制度的落实工作;开展税收执法、财政资金安全、票证等检查,进一步规范执法行为,确保人员安全。

瑞安市市政园林局

今年以来,我局高度重视行风建设工作,采取有力措施,切实加强行风建设,取得了明显成效。

一、加强组织领导,全面落实行风建设各项任务。分层签订责任书,明确任务,落实责任,并与业务工作一并布置、检查、考核,实行“一岗双责”,合力推进行风建设;采取观看电教片、座谈讨论等形式,加强廉政教育;清退 332 名职工在关联企业的股份,处理 2 起违规使用公车案件,认真落实好廉洁自律各项规定。

二、以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为载体,大力加强行风建设。在活动中,我们启动了 16 座垃圾中转站、垃圾焚烧发电厂工程建设,加快集镇供水、污水管网工程建设的进度,整治瓶装燃气,规范市政工程上网、验收工作;在“阳光行动”中,解决了群众反映的 12 个问题;主动公开政务信息 230 条;改革户外广告审批制度,全年审批户外广告 1765 件,提前办结率达 95%以上,每件比去年缩短了 0.84 天;制订行政处罚案件审批流程,设定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指导标准,规范行政处罚工作,完善行风建设长效机制。

三、加强监督检查,切实保障行风建设工作任务的落实。多次开展效能督查,处理违反效能建设工作人员 13 名,清退在编不在岗 6 人;加强对 20 多个政府投资项目的监管,否決 1 家第一家中标候选单位,记不良行为为企业 2 家,处罚企业 2 家 10 万元,通报批评企业 4 家;加强财务监管,清理账外资金 97 万元,纠正 2 起搭车收费行为;查处一批仿案案件,解聘 1 人、行政警告 1 人、党内警告 1 人、效能告诫 1 人。

瑞安市科技局

2009 年,我局以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为载体,使我局行风建设取得了明显成效。

一是切实加强机关作风建设。通过开展学习实践活动,征集意见建议 83 条,并进行汇总、梳理,建立整改项目库进行限期整改。

二是认真实施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工作。制订《党风廉政建设教育宣传实施方案》,由领导干部带头上廉政教育课,邀请纪委领导作党风廉政建设报告和《党员纪律处分条例》讲解,组织观看廉政教育片。积极参与“阳光行动·局长在线”活动,现场详细解答群众提出的问题。

三是加强政务公开和制度建设。在政务信息公开网上发布 70 多条信息,落实专人加强科技信息网更新和科技短信发送。编发科技快讯 36 条,其中有关高分子材料研究院和中药现代化技术战略联盟等行业创新平台的建设引起了省委办与省内参、浙江日报和温州日报等党报的高度关注与报道。推进科技项目申报,进一步加强专家评价技术、科技和管理绩效评价绩效的做法,并加大对重大项目 and 行业创新平台的建设。

四是继续落实《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工作方案》,党组 2 次研究部署年度纪检监察工作,深化落实 AB 岗制度、首问责任制等制度。

五是全面部署落实学习实践活动。围绕“推进自主创新,促进产业转型升级”主题,完成进行 1 次专题调研、指导 2 个创新载体、推进 3 项重要工作、联系四家基层单位的“1234”活动任务。

瑞安市民政局

市民政局是市政府重要工作部门,负责组织、协调开展救灾救济、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工作,承担指导优属、抚恤优待、烈士褒扬和退役军人安置工作,指导城乡基层政权、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和社区建设的日常管理工作,主管区划地名、社会组织、殡葬改革和婚姻收养登记等业务,负责老龄工作。内设 5 个职能科室、14 个直属单位,干部职工 178 人。2008 年,先后十五次获国家、省、温州市先进荣誉称号。

今年,市民政局认真贯彻落实“保增长,保民生,保稳定”的重大部署,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健全完善行风建设制度,积极开展敬业教育,转变发展思路,妥善做好信访工作;加强指导,规范管理,大力推进村务公开和民主管理规范化建设;健全机制,改善设施,构建和谐社区,推动城乡社区建设统筹发展;建立社会救助信息平台,进一步完善医疗救助、临时救助制度,基本形成新型社会救助体系;破难攻坚,创新举措,殡葬改革“三大攻坚战”成效显著,特别是丧事扰民行为得到有效遏止;开展创建省级双拥模范城活动,落实优抚优待各项政策,优抚对象的生活水平和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障;加大投入,注重服务,基本建立覆盖城乡的适度普惠型社会福利体系;改善服务质量,提升办事效率,公民私自收养子女问题切实解决,社会组织健康发展,地名服务工程不断完善,民政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瑞安市人民政府纠风办
2009 年 12 月 2 日